

# 荥阳市统计局

##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6 个部分。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5 条，无依申请公开信息，未收到任何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和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诉讼。

我局深入贯彻落实《条例》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和中心工作，进一步健全机制、完善制度，创新形式，加强载体建设和监督检查，为保持全市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营造了良好的政府信息环境。

#### （一）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要求成立了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健全各项信息公开制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有序开展。一是建立并坚决贯彻执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年度报告制度、首问负责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等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制度。二是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我局要求公开的信息必须在最短的时间内予以公开，明确规定了各科室上报信息的时限和数量，确保了网上信息的及时更新和充实。三是主动接受人民群众和新闻媒体的监督，接受人大、政协、监察部门和政府电子政务中心的监督检查。

### （二）平台建设情况

2020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主要平台设在荥阳市人民政府网，接受社会各界的查询。

### （三）监督保障情况

建立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公开的信息要求由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负责人层层把关，保证符合国家法律政策规定，保证公开内容真实有效。同时，对于公开内容进行定时监督检查，未出现违反保密工作的要求的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县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	0	0	0	0	0	0	0

	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信息公开情况还存在信息公开规范性有待加强，统计信息时效性有待提高等问题。2021年，我们将继续按照各项规定要求，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制度，提高信息公开时效，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一是以“学习强国”等学习平台为契机，加强对信息知识的学习，更好地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二是完善信息公开发布机制，理顺统计专业科室和办公室的连接，提供更为便捷的查询服务。三是开拓信息发布平台，更多利用新媒体、微信公众号等发布政府信息，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创新信息公开模式，更好的服务政府与大众。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没有其他需要报告事项。